

【历史研究】

汉文帝与科举制度

邢培顺

(山东航空学院 人文学院, 山东 滨州 256603)

摘要: 科举制度是通过考试取士的制度, 汉文帝首次用策试的方法选拔人才, 这既是我国人才观念和政治实践长期发展的结果, 也有着复杂的社会背景和现实考量。首先是汉初“清静无为”的治国方略弊病渐显, 需要制定系统完善的治国策略使国家政治走向正轨; 其次, 当时掌权的开国老臣文化水平普遍偏低, 且骄蹇不逊, 不能适应日益复杂的治国实践的需要; 再次, 汉文帝以卑微之庶子入继大统, 也急需培养自己的势力, 以顺利地进行治国理政之实践。在汉文帝的影下, 西汉时的察举已经有几科采用策试形式, 到了东汉, 几乎各科都要进行策试, 这就和后世科举很相似了。魏晋南北朝时期虽盛行门阀制度, 但以策试取士的措施仍时有运用, 直至隋代将其制度化。

关键词: 汉文帝; 考试取士; 科举制度; 治国策略; 察举

中图分类号: K 234.1 **文献标识码:** A **DOI:**10.13486/j.cnki.1673-2618.2024.01.010

科举制度是用考试方法选拔人才的制度。中国历史上最先用策试的方式选拔人才的皇帝是汉文帝, 他设科举士, 并用笔试的方式选拔人才。“王先谦《汉书补注·文帝纪》引周寿昌曰: ‘此汉庭策士之始, 前此即位二年, 举贤良方正能极言直谏者, 未闻举何人。至是始以三道策士, 而晁错以高第由太子家令迁中大夫。’可见, 至文帝时, 汉代察举制度才得以在真实的意义上产生。”^[1] 后世“科举”之名即由“设科举士”而来, 它在名称和取士方式上直接影响了隋唐以后的科举制度。这是中国历史上的一大创举, 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中国的政治面貌和文化面貌。“因此, 汉文帝前元十五年(前165)是中国乃至世界考试史上很值得纪念的一年。”^[2]

一、汉文帝首次用策试方式选拔人才

通过考试选拔人才的制度, 是中国传统文化

的基本特色之一, 也是中华民族、中国传统文化绵延不绝、久盛不衰的密码之一, 同时也是迥异于、优越于古代其他文化特别是古代西方文化的显著特色之一。因此, 它的起源、内涵、操作方式及社会功能等问题都值得做深入的探讨和研究。

严格意义上的科举制度, 虽形成于隋代, 但它不是凭空产生的, 而是中国古代人才观念、人才选拔理论与实践长期发展演变的结果。其中的关键是以考试为手段选拔人才的方法的出现, 这就要归功于我国历史上首次通过策试选拔人才的皇帝汉文帝。周朝实行的是以亲亲尊尊为特征的宗法封建制度, 国家政权掌握在世卿世禄的贵族手里, 此时实行的是贵族政治, 随着历史的进步, 郡县制逐渐取代封建制, 官僚政治也逐渐取代了贵族政治。

官僚政治本来就是与郡县制相伴而生的, 秦王朝废除封建制, 实行彻底的郡县制, 罢侯置守,

收稿日期: 2023-12-16

作者简介: 邢培顺(1964—)男, 山东潍坊人, 教授, 文学博士, 主要从事汉魏文学及地域文化研究。

E-mail: qwxps@126.com

实行彻底的选贤任能的官僚政治,惜乎其国运短浅。刘邦建立汉朝后,除任用功臣故将外,还特地下诏征求贤才,高祖十一年(前196)二月下诏说:

盖闻王者莫高于周文,伯者莫高于齐桓,皆待贤人而成名。今天下贤者智能,岂特古之人乎?患在人主不交故也,士奚由进!今吾以天之灵,贤士大夫定有天下,以为一家,欲其长久,世世奉宗庙亡绝也。贤人已与我共平之矣,而不与吾共安利之,可乎?贤士大夫有肯从我游者,吾能尊显之。布告天下,使明知朕意。御史大夫昌下相国,相国酈侯下诸侯王,御史中执法下郡守,其有意称明德者,必身劝,为之驾,遣诣相国府,署行、义、年。有而弗言,觉,免。年老癯病,勿遣。^{[3]71}

这看似是一个平常的求贤诏,体现着刘邦的个性和权力的傲慢,但仍具有重大的历史意义,它毕竟展示了最高统治者对人才的态度,为此后汉王朝的人才政策奠定了基调。文帝即位,其人才观念更加清晰而具体,前元二年(前178)十一月,因有月食之异,下诏求贤:“朕闻之,天生民,为之置君以养治之。人主不德,布政不均,则天示之灾以戒不治。乃十一月晦,日有食之,适见于天,灾孰大焉!朕获保宗庙,以微眇之身托于士民君王之上,天下治乱,在予一人,唯二三执政犹吾股肱也。朕下不能治育群生,上以累三光之明,其不德大矣。令至,其悉思朕之过失,及知见之所不及,丐以启告朕。及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者,以匡朕之不逮”^{[3]116}。此诏不仅态度诚恳,而且要求明确具体。前元十二年(前168)三月,文帝又一次下诏求贤,名目繁多,基本上确定了汉代察举的名目:“孝悌,天下之大顺也;力田,为生之本也;三老,众民之师也;廉吏,民之表也。朕甚嘉此二三大夫之行。今万家之县,云无应令,岂实人情?是吏举贤之道未备也。其遣谒者劳赐三老、孝者帛,人五匹;悌者、力田二匹;廉吏二百石以上率百石者三匹。及问民所不便安,而以户口率置三老、孝、悌、力田常员,令各率其意以道民焉”^{[3]124}。此诏态度之诚恳,名目之具体,要求之明确,措施之得力,是前无古人的。前元十五年(前165)九月,他更亲自主持通过策试选

拔人才。《汉书·文帝纪》记载:“九月,诏诸侯王、公卿、郡守举贤良能直言极谏者,上亲策之,傅纳以言,语在《晁错传》。”^{[3]127}《晁错传》载:“后诏有司举贤良文学士,错在选中。上亲策诏之。”诏令说:

惟十有五年九月壬子,皇帝曰:“昔者大禹勤求贤士,施及方外,四极之内,舟车所至,人迹所及,靡不闻命,以辅其不逮;近者献其明,远者通厥聪,比善勩力,以翼天子。是以大禹能亡失德,夏以长茂。高皇帝亲除大害,去乱从,并建豪英,以为官师,为谏争,辅天子之阙,而翼戴汉宗也。赖天之灵,宗庙之福,方内以安,泽及四夷。今朕获执天子之正,以承宗庙之祀,朕既不德,又不敏,明弗能烛,而智不能治,此大夫之所著闻也。故诏有司、诸侯王、三公、九卿及主郡吏,各帅其志,以选贤良明于国家之大体,通于人事之终始,及能直言极谏者,各有人数,将以匡朕之不逮。二三大夫之行当此三道,朕甚嘉之,故登大夫于朝,亲谕朕志。大夫其上三道之要,及永惟朕之不德,吏之不平,政之不宣,民之不宁,四者之阙,悉陈其志,毋有所隐。上以荐先帝之宗庙,下以兴愚民之休利,著之于篇,朕亲览焉,观大夫所以佐朕,至与不至。书之,周之密之,重之闭之。兴自朕躬,大夫其正论,毋枉执事。呜呼,戒之!二三大夫其帅志毋怠!”^{[3]2290}

诏令对选拔人才的类型有具体的规定,即所谓“三道”:“明于国家之大体,通于人事之终始,及能直言极谏者”。对人才也有具体的要求,即能补“四者之阙”,要求在四个方面提出自己的意见:“朕之不德,吏之不平,政之不宣,民之不宁”。其态度十分诚恳,期望相当殷切。

晁错在其《贤良文学对策》中针对汉文帝的策问,一一进行回答,他首先以五帝、三王、五霸为例,阐述治国原则及君臣职责和行为规范,又以秦朝为例,阐述治国应注意的问题,特别批评了秦朝滥用民力、刑罚酷暴的问题。最后提出建议说:

今以陛下神明德厚,资财不下五帝,临制天下,至今十有六年,民不益富,盗贼不衰,边竟未安,其所以然,意者陛下未之躬

亲,而待群臣也。今执事之臣皆天下之选已,然莫能望陛下清光,譬之犹五帝之佐也。陛下不自躬亲,而待不望清光之臣,臣窃恐神明之遗也。^{[3]2298}

晁错的策对,充分显示出这类策试的特点,即紧扣社会现实问题,针对性、实践性极强。当然也显示出晁错本人在思想观念、政治见解上的个性特点。

汉文帝首次以策试选拔人才,既是我国人才观念和政治实践长期发展的结果,也与当时的政治形势和现实需要密切相关,而其对后世的影响更是巨大而深远的。

二、汉文帝用策试选拔人才的社会背景

汉文帝采用策试的方法选拔人才,有着十分复杂的社会背景和现实政治考量。

(一)王朝制度建设的需要

秦王朝是我国历史上第一个大一统君主专制的王朝,它所建立的一系列国家制度和政治设施,奠定了中国古代此后几千年封建王朝的规模 and 基础。然而,这个空前强大的大帝国只存续了十余年便在轰轰烈烈的农民大起义中土崩瓦解了,足见其政治制度和政治实践是有缺陷的。汉朝建立后,学者们对秦朝迅速灭亡的原因做了深刻的反思和精辟的总结,如陆贾、贾山、贾谊等。陆贾在《新语》中说:“秦始皇设刑罚,为车裂之诛,以敛奸邪,筑长城于戎境,以备胡、越,征大吞小,威震天下,将帅横行,以服外国,蒙恬讨乱于外,李斯治法于内,事逾烦天下逾乱,法逾滋而天下逾炽,兵马益设而敌人逾多。秦非不欲治也,然失之者,乃举措太众、刑罚太极故也。”^{[4]62} 贾谊批评说:“秦王怀贪鄙之心,行自奋之智,不信功臣,不亲士民,废王道而立私爱,焚文书而酷刑法,先诈力而后仁义,以暴虐为天下始。”^{[5]216} 班固在《汉书》中也批评说:“至于秦始皇,兼吞战国,遂毁先王之法,灭礼谊之官,专任刑罚,躬操文墨,昼断狱,夜理书,自程决事,日县石之一。而奸邪并生,赭衣塞路,圜圜成市,天下愁怨,溃而叛之。”^{[3]1096}

但是,秦朝毕竟已经创造性地建立了封建王朝基本的社会制度和政治制度,加以刘邦统治集团文化水平普遍不高,没有能力另起炉灶,故而

从必要性和可能性来说,汉承秦制是必然的结果。《史记·礼书》曰:“至秦有天下,悉内六国礼仪,采择其善,虽不合圣制,其尊君抑臣,朝廷济济,依古以来。至于高祖,光有四海,叔孙通颇有所增益减损,大抵皆袭秦故。下至佐僚及宫室官名,少所变改。”^{[6]1159-1160} 在此前提下,刘邦统治集团根据当时社会的现实状况,采用了黄老道家“清静无为”的治国方略。这是因为经过了反秦战争和楚汉战争长期战乱之后,民生极度凋敝,民心思定。《史记·平准书》记载汉初的社会状况说:“汉兴,接秦之弊,丈夫从军旅,老弱转粮饷,作业剧而财匮,自天子不能具钧驷,而将相或乘牛车,齐民无藏盖。于是为秦钱重难用,更令民铸钱,一黄金一斤,约法省禁。而不轨逐利之民,蓄积余业以稽市物,物踊腾贵,米至石万钱,马一匹则百金。”^{[6]417} 陆贾适时地提出了“无为”的治国主张。《新语·无为》中说:“道莫大于无为,行莫大于谨敬。何以言之?昔舜治天下也,弹五弦之琴,歌南风之诗,寂若无治国之意,漠若无忧天下之心,然而天下大治。周公制作礼乐,郊天地,望山川,师旅不设,刑格法悬,而四海之内,奉供来臻,越裳之君,重译来朝。故无为者乃有为也。”^{[4]59}

在具体的政治实践中,官吏们也自觉地奉行“清静无为”的政治措施,尽可能地少生事端,不打扰百姓的生产和生活。如曹参代萧何为相,完全尊奉先时的法令,不妄事兴作。百姓歌颂他说:“萧何为法,讲若画一;曹参代之,守而勿失。载其清靖,民以宁壹。”^{[3]2021}

经过几十年的休养生息和和平发展,其取得的效果是显而易见的。《史记·吕后本纪》说:“孝惠皇帝、高后之时,黎民得离战国之苦,君臣俱欲休息乎无为,故惠帝垂拱,高后女主称制,政不出房户,天下晏然。刑罚罕用,罪人是希。民务稼穡,衣食滋殖。”^{[6]412}

但是,一个国家的治理需要有严密的政治制度和系统的政治措施。汉初“清静无为”的治国方略对于一个疆域空前广大的大帝国的治理来说,只能是一个因时制宜的暂时的治国方针。随着时间的推移,社会上的各种矛盾便不可避免地逐渐积累并越来越尖锐化,只不过许多矛盾和问题被表面的安定繁荣所掩盖而已。贾谊便清醒

地认识到这承平安定背后所隐藏的危机，他在《陈政事疏》一开始便说：

臣窃惟事势，可为痛哭者一，可为流涕者二，可为长太息者六，若其它背理而伤道者，难遍以疏举。进言者皆曰天下已安已治矣，臣独以为未也。曰安且治者，非愚则谀，皆非事实知治乱之体者也。夫抱火厝之积薪之下而寝其上，火未及燃，因谓之安，方今之势，何以异此！本末舛逆，首尾衡决，国制抢攘，非甚有纪，胡可谓治！^{[5]209}

在疏中，贾谊历数了汉王朝当前存在的各种弊端，沉痛地指出了它们的危害性，恳切地告诫统治者应该加以重视和解决。其中，他对一些重大而迫切的问题，如诸侯国地面广大、奢侈骄蹇、尾大不掉问题，北方匈奴强盛、南下侵扰问题，长期放任导致的土地兼并、贫富悬殊问题，法律不完善导致的司法不公问题，乃至人们礼仪不修、廉耻不讲问题等论说得尤为深刻。

所有这些问题说明，因循苟且、无所作为的政治现状必须打破，必须制定系统完善的治国原则和治国方略，以保障汉朝国家机器的正常运转和长治久安。而要做到这一点，就必须拥有具有高度文化修养的人才，这也正是汉文帝看重贾谊的原因。《汉书·礼乐志》载：

至文帝时，贾谊以为：“汉承秦之败俗，废礼义，捐廉耻，今其甚者杀父兄，盗者取庙器，而大臣特以簿书不报，期会为故，至于风俗流溢，恬而不怪，以为是适然耳。夫移风易俗，使天下回心而乡道，类非俗吏之所能为也。夫立君臣，等上下，使纲纪有序，六亲和睦，此非天之所为，人之所设也。人之所设，不为不立，不修则坏。汉兴至今二十余年，宜定制度，兴礼乐，然后诸侯轨道，百姓素朴，狱讼衰息。”乃草具其仪，天子说焉。而大臣绦、灌之属害之，故其议遂寢。^{[3]1030}

汉文帝想建立和完善汉朝的社会制度和政治制度，遇到了很大的阻力，这从他看重的贾谊的遭遇和命运中就可以看出来。或许正是贾谊的早逝，文帝痛失贤才，才促使他采用策试的方法选拔人才，以完成自己的心愿。

这从汉文帝组织博士创作《王制》一事也可以看出来。《礼记·王制》孔颖达正义引卢植云：

“汉孝文皇帝令博士诸生作此《王制》之书。”^{[7]449}

此说本于《史记·封禅书》中“文帝乃召公孙臣，拜为博士，与诸生草改历服色事。……而使博士诸生刺六经中作《王制》”^{[6]1381}的记载，后人对此颇有异议。皮锡瑞说：“今《王制》无一语及封禅，言巡守者，特一端耳，司马贞《史记·索隐》引刘向《别录》云：‘文帝所造书，有《本制》《兵制》《服制》篇。’以今《王制》参检，绝不相合（郑君《三礼目录》云：‘名曰《王制》者，以其记先王班爵、授禄、祭祀、养老之法度’）。此则博士所作《王制》，或在《艺文志》礼家《古封禅群祀二十二篇》中，非《礼记》之《王制》也。”^{[8]66}皮氏之结论，颇觉武断。无论如何，汉文帝曾力图为汉朝建立系统严密的政治制度和礼仪制度是毋庸置疑的。

（二）实际政治的需要

汉朝的建立者刘邦及其追随者，除张良、韩信、陈平等人有较高的文化水平外，其他都是文化水平不高的下级官吏，乃至不怎么识字的草莽武夫。如刘邦“不事家人生产作业。及壮，试吏，为泗上亭长”，萧何“以文毋害为沛主吏掾”，曹参“秦时为狱掾”，周勃“以织薄曲为生，常以吹箫给丧事，材官引强”，彭越“常渔巨野泽中，为盗”，樊哙“以屠狗为事”，灌婴“睢阳贩缯者也”。“自汉兴至孝文二十余年，会天下初定，将相公卿皆军吏。”^{[6]2681}汉文帝即位的时候，与刘邦一块打天下的老臣大都还在，他们对于汉朝的忠诚不容置疑，但他们的行政能力却很难令人信服，汉文帝很快便发现了这一点。《史记·陈丞相世家》载：

居顷之，孝文皇帝既益明习国家事，朝而问右丞相勃曰：“天下一岁决狱几何？”勃谢曰：“不知。”问：“天下一岁钱谷出入几何？”勃又谢不知，汗出沾背，愧不能对。于是上亦问左丞相平。平曰：“有主者。”上曰：“主者谓谁？”平曰：“陛下即问决狱，责廷尉；问钱谷，责治粟内史。”上曰：“苟各有主者，而君所主者何事也？”平谢曰：“主臣！陛下不知其弩下，使待罪宰相。宰相者，上佐天子理阴阳，顺四时，下育万物之宜，外镇抚四夷诸侯，内亲附百姓，使卿大夫各得任其职焉。”孝文帝乃称善。右丞相大惭，出而让陈平曰：“君独不素教我！”陈平笑曰：“君居其位，不知其任耶？且陛下即问长安中盗贼

数,君欲强对邪?”于是绛侯自知其能不如平远矣。居顷之,绛侯谢病请免相,陈平专为一丞相。^{[6]2061-2062}

周勃是刘邦最信任的大臣。刘邦临死时嘱咐吕后说:“周勃重厚少文,然安刘氏者必勃也,可令为太尉。”^{[6]392}《史记·绛侯周勃世家》载:“勃为人木强敦厚,高帝以为可属大事。勃不好文学,每召诸生说士,东乡坐而责之:‘趣为我语。’其椎少文如此。”^{[6]2071}周勃在汉王朝的建立和巩固过程中立下了大功,其占据高位自是理所应当,但他缺乏作为大臣应有的文化修养,竟然不知道作为丞相的职责所在,而只凭生活经验从事政治活动。这些开国老臣在汉初特殊的社会环境下,从事日常感性简约的政治活动或许可以胜任,而一旦把政治活动上升到理念层面,他们就很难做到,更遑论国家政治制度的建构和复杂文化观念的建设。另一个典型的例子是贾谊。《汉书·贾谊传》载:

是时,谊年二十余,最为少。每诏令议下,诸老先生未能言,谊尽为之对,人人各如其意所出。诸生于是以为能。文帝说之,超迁,岁中至大中大夫。^{[3]2221}

汉文帝之所以看重贾谊,正是因为他不仅看问题全面透彻,而且能够从理论上说明问题和解决问题。他重用贾谊等有文化修养的人才,就是希望能够改变当时的政治面貌,解决现实矛盾,提高行政效率,让汉帝国的政治走上健康运行的道路。但是当时的阻力太大了,以至于到汉文帝去世,他也没能完成政治变革和文化建设的任务。^{[9]57}《汉书·郊祀志》载:“汉兴之初,庶事草创,唯一叔孙生略定朝廷之仪。若乃正朔、服色、郊望之事,数世犹未章焉。至于孝文,始以夏郊,而张仓据水德,公孙臣、贾谊更以为土德,卒不能明。”^{[3]1270}这个任务,直到汉武帝才完全完成。公孙弘拜相封侯,“其后以为故事,至丞相封,自弘始也”,完成了人事的变革;董仲舒提出“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治国主张,确立了汉帝国的主流意识形态。

高祖与群臣有约,非有功不侯,则公孙弘之前,丞相皆用武力功臣。此后,在汉朝政治活动中,文臣儒士才彻底取代了武力功臣,成为政坛的主角。

(三)巩固皇权的需要

文帝是刘邦的庶孽子,其母薄姬本是魏王豹的夫人,后来魏豹背叛刘邦,刘邦灭之,薄姬输织室。在偶然的情况下,刘邦临幸了薄姬,生下文帝,此后便稀得相见。刘邦去世后,凡是得到刘邦宠幸的姬妾,都被吕后幽囚,薄姬因不受宠得以随子来到代国。吕后当权后,重用吕家人,压制、打击汉宗室,特别是连杀三“赵王”。这些让远在代国的文帝母子战战兢兢,谨小慎微,以不遇大祸为幸。然而天命无常,正是这种既无根基又安分守己的情状,让各怀心思的大臣们选定代王做皇帝。当周勃等派人去请代王做天子的时候,代王根本不相信这是真的,又是占卜,又是派人打探,辞谢再三,最后确定并无阴谋后,才怀着惊恐的心情来到长安,但内心仍然惶恐不已。《史记·孝文本纪》载:

丞相陈平、太尉周勃、大将军陈武、御史大夫张苍、宗正刘郢、碣虚侯刘章、东牟侯刘兴居、典客刘揭皆再拜言曰:“子弘等皆非孝惠帝子,不当奉宗庙。臣谨请阴安侯列侯顷王后与琅邪王、宗室、大臣、列侯、吏二千石议曰:‘大王高帝长子,宜为高帝嗣。’愿大王即天子位。”代王曰:“奉高帝宗庙,重事也。寡人不佞,不足以称宗庙。愿请楚王计宜者,寡人不敢当。”群臣皆伏固请。代王西乡让者三,南乡让者再。丞相平等皆曰:“臣伏计之,大王奉高帝宗庙最宜称,虽天下诸侯万民以为宜。臣等为宗庙社稷计,不敢忽。愿大王幸听臣等。臣谨奉天子玺符再拜上。”代王曰:“宗室将相王列侯以为莫宜寡人,寡人不敢辞。”^{[6]415-416}遂即天子位。

无论如何,代王作为刘邦的儿子,在当时的情况下即位称帝,也是名正言顺,但他一再推辞谦让,表明这不是一般的谦让或是礼仪上的行为,而是真正有所顾虑乃至恐惧,其中“宗室将相王列侯以为莫宜寡人,寡人不敢辞”一句话,透出其中的消息,即他一方面顾虑心怀觊觎、各怀鬼胎的宗室,另一方面又疑惧诡计多端、骄横跋扈的功臣将相。这从他当晚的安排也可以看出来:“皇帝即日夕入未央宫。乃夜拜宋昌为卫将军,镇抚南北军。以张武为郎中令,行殿中。还坐前殿。于是夜下诏书曰:‘间者诸吕用事擅权,谋为

大逆，欲以危刘氏宗庙，赖将相列侯宗室大臣诛之，皆伏其辜。朕初即位，其赦天下，赐民爵一级，女子百户牛酒。酺五日。”^{[6]417} 宋昌、张武都是他从代国带来的心腹手下，由他们做内外侍卫，可以保证皇帝的绝对人身安全。至于将相大臣、宗室列侯及天下臣民，当然也要一一安抚。

种种迹象表明，文帝对入朝登基称帝，既没有心理上的准备，也没有知识上的准备。以下记载更加说明了这一点：

正月，有司言曰：“蚤建太子，所以尊宗庙。请立太子。”上曰：“朕既不德，上帝神明未歆享，天下人民未有嗛志。今纵不能博求天下贤圣有德之人而禅天下焉，而曰豫建太子，是重吾不德也。谓天下何？其安之。”有司曰：“豫建太子，所以重宗庙社稷，不忘天下也。”上曰：“楚王，季父也，春秋高，阅天下之义理多矣，明于国家之大体。吴王于朕，兄也，惠仁以好德。淮南王，弟也，秉德以陪朕。岂为不豫哉！诸侯王宗室昆弟有功臣，多贤及有德义者，若举有德以陪朕之不能终，是社稷之灵，天下之福也。今不选举焉，而曰必子，人其以朕为忘贤有德者而专于子，非所以忧天下也。朕甚不取也。”^{[6]419}

这里文帝的表现和话语显得相当奇怪，有人说他是谦让，有人说他是惺惺作态，还有人说他是玩弄权术，这都没有看到事情的真相。文帝作为刘邦的庶子，原本处境艰危，现在突然登极称帝，前后的差距实在太过悬殊，使其短时间内难以适应。更何况内有强悍的老臣，外有虎视眈眈的宗室诸王。此后他对功臣和宗室的态度，由起初的尊崇笼络到后来的抑制打击，就充分说明文帝随着皇位的渐趋稳定，对国家政治操作规程的逐渐熟悉，在心理上、策略上有一个变化的过程。

汉初诸侯王疆域广大，国内的机构设置与中央政府相同，有很强的独立性。《汉书·诸侯王表》载：

汉兴之初，海内新定，同姓寡少，惩戒亡秦孤立之败，于是剖裂疆土，立二等之爵。功臣侯者百有余邑，尊王子弟，大启九国。……而藩国大者跨州兼郡，连城数十，宫室百官同制京师，可谓矫枉过其正矣。虽然，高祖创业，日不暇给，孝惠享国又浅，高后女

主摄位，而海内晏如，亡狂狡之忧，卒折诸吕之难，成太宗之业者，亦赖之于诸侯也。^{[3]393-394}

诛灭诸吕，扶助代王称帝，诸侯王也有一份功劳，特别是刘章兄弟，所以文帝初时极力笼络之。然不久之后，刘兴居的造反让文帝下决心削藩。他采用贾谊“众建诸侯而少其力”的建议，将诸侯王的土地分封给他们的子弟，表面上是一种恩惠，实际上达到了削藩的目的。如，“（四年）秋九月，封齐悼惠王子七人为列侯”^{[3]121}，“八年夏，封淮南厉王长子四人为列侯”^{[3]122}。《诸侯王表》载：“然诸侯原本以大，末流滥以致溢，小者淫荒越法，大者睽孤横逆，以害身丧国。故文帝采贾生之议分齐、赵，景帝用晁错之计削吴、楚。”^{[3]395}

文帝能入继大统，主要是陈平、周勃等功臣的功劳，所以文帝面对这些老臣时内心充满敬畏、惶恐，态度显得极为恭敬小心。《汉书·袁盎传》载：“绦侯为丞相，朝罢趋出，意得甚。上礼之恭，常目送之。盎进曰：‘丞相何如人也？’上曰：‘社稷臣。’盎曰：‘绦侯所谓功臣，非社稷臣。社稷臣主在与在，主亡与亡。方吕后时，诸吕用事，擅相王，刘氏不绝如带。是时绦侯为太尉，本兵柄，弗能正。吕后崩，大臣相与共诛诸吕，太尉主兵，适会其成功，所谓功臣，非社稷臣。丞相如有骄主色，陛下谦让，臣主失礼，窃为陛下弗取也。’后朝，上益庄，丞相益畏。”^{[3]2267-2268} 故文帝对这些功臣有感激，有恐惧，更有提防。当他的皇位稳定以后，他便开始抑制、打击这些骄纵的老臣了，多次催促功臣就国，剥夺其军权，使他们难有作为。

与打击宗室、功臣同时进行的，是培植自己的势力。他首先提拔、重用自己在代国时的旧臣，建立起自己的核心力量。《史记·孝文本纪》载：“上从代来，初即位，施德惠天下，填抚诸侯四夷皆洽欢，乃循从代来功臣。上曰：‘方大臣之诛诸吕迎朕，朕狐疑，皆止朕，唯中尉宋昌劝朕，朕以得保奉宗庙。已尊昌为卫将军，其封昌为壮武侯。诸从朕六人，官皆至九卿。’”^{[6]420}

其次，他提拔有知识、有活力的后生才俊作为自己的羽翼，取代那些暮气沉沉、老朽顽固的功臣。他不仅下诏举荐贤良文学及能直言极谏之士等高级人才，也注重提拔孝悌、三老、力田、

廉吏等基层人才。他更随时注意提拔年轻才俊,在这一点上,他对贾谊的态度最为典型。贾谊时年二十余,最为少,因其卓越才华,“文帝说之,超迁,岁中至太中大夫。”《汉书·贾谊传》载:

谊以为汉兴二十余年,天下和洽,宜当改正朔,易服色制度,定官名,兴礼乐。乃草具其仪法,色上黄,数用五,为官名悉更,奏之。文帝谦让未皇也。然诸法令所更定,及列侯就国,其说皆谊发之。于是天子议以谊任公卿之位。绛、灌、东阳侯、冯敬之属尽害之,乃毁谊曰:“雒阳之人年少初学,专欲擅权,纷乱诸事。”于是天子后亦疏之,不用其议,以谊为长沙王太傅。^{[3]2222}

由于复杂的原因,文帝对贾谊的提拔遇到了外在的阻力,加之他自己内心的顾虑,以致贾谊没能得到重用,贾谊的许多政治理念和治国主张也没有被采纳。但文帝对他始终是十分欣赏的,贾谊的早逝对文帝来说也是一大遗憾。贾谊的去世,或许正是促使文帝通过策试选拔人才的一个因素。

当然,汉文帝在人才选拔上最受后人称道和最大贡献还是他于前元十五年举行的贤良文学策试。当时参加策试的有一百多人,“唯错为高第,繇是迁中大夫。错又言宜削诸侯事,及法令可更定者,书凡三十篇。孝文虽不尽听,然奇其材”^{[3]2299}。

晁错与贾谊并称汉初两大政论家,他们同时受到文帝的赏识和重用,都对汉朝政治产生了巨大影响。

三、汉文帝用策试方式选拔人才的意义

汉朝前期,朝廷官吏除任用功臣将士外,主要凭门荫、人情和赏财等选拔人才。董仲舒尖锐地批评说:“夫长吏多出于郎中、中郎,吏二千石子弟选郎吏,又以富訾,未必贤也。且古所谓功者,以任官称职为差,非谓积日累久也。故小材虽累日,不离于小官;贤材虽未久,不害为辅佐。是以有司竭力尽知,务治其业而以赴功。今则不然。累日以取贵,积久以致官,是以廉耻贸乱,贤不肖浑淆,未得其真。”^{[3]2513-2514} 因此,汉文帝以策试的方式选拔人才,并正式确立了汉代的察举制度,具有重大的历史意义。

第一,它打破了过去人才选拔中门荫、人情、赏财等外在条件,让士人凭自己的见识和文才进入仕途、得到升迁,极大地改变了中国古代的政治面貌和文化面貌。察举策试取士在汉代虽还没有形成制度,但时至东汉,所举各科也大都进行考试。通过这种形式,汉朝选拔了大量各种各样的人才,从而造就了大汉朝的宏伟局面。

第二,在汉文帝的直接影响下,以策试方式选拔贤良方正成为常规的人才选拔活动。汉武帝多次选举贤良方正之士,董仲舒、公孙弘等杰出人才因之脱颖而出。除贤良方正(文学)之选拔外,西汉逐渐出现了多种以考试为手段选拔人才的方式,如有博士弟子考试。《汉书·儒林传》载公孙弘上书武帝:

为博士官置弟子五十人,复其身。太常择民年十八以上仪状端正者,补博士弟子。郡国县官有好文学,敬长上,肃政教,顺乡里,出入不悖,所闻,令相长丞上属所二千石。二千石谨察可者,常与计偕,诣太常,得受业如弟子。一岁皆辄课,能通一艺以上,补文学掌故缺;其高第可以为郎中,太常籍奏。即有秀才异等,辄以名闻。其不事学若下材,及不能通一艺,辄罢之,而请诸能称者。巨谨案诏书律令下者,明天人分际,通古今之谊,文章尔雅,训辞深厚,恩施甚美。小吏浅闻,弗能究宣,亡以明布谕下。以治礼掌故以文学礼义为官,迁留滞。请选择其秩比二百石以上及吏百石通一艺以上补左右内史、大行卒史,比百石以下补郡太守卒史,皆各二人,边郡一人。先用诵多者,不足,择掌故以补中二千石属,文学掌故补郡属,备员。请著功令。它如律令。^{[3]3594}

这很快得到了皇帝的批准。“自此以来,公卿大夫士吏彬彬多文学之士矣。”《儒林传》又载:“昭帝时举贤良文学,增博士弟子员满百人,宣帝末增倍之。元帝好儒,能通一经者皆复。数年,以用度不足,更为设员千人,郡国置《五经》百石卒史。成帝末,或言孔子布衣养徒三千人,今天子太学弟子少,于是增弟子员三千人。岁余,复如故。平帝时王莽秉政,增元士之子得受业如弟子,勿以为员,岁课甲科四十人为郎中,乙科二十人为太子舍人,丙科四十人补文学掌故云。”^{[3]3596}

这就形成了所谓的“郎吏制度”。博士弟子经过考试,优等的留在朝廷做郎官,次等的派到地方做小吏。这个制度的施行,使那些有道德、有知识、有责任感的人才源源不断地进入中央和地方,改变了汉朝的政治面貌,极大地提高了社会的文化水平和文明程度。

再就是射策取士。《汉书·儒林传赞》:“自武帝立《五经》博士,开弟子员,设科射策,劝以官禄。”^[3]³⁶²⁰《萧望之传》颜师古注:“射策者,谓为难问疑义书之于策,量其大小署为甲乙之科,列而置之,不使彰显。有欲射者,随其所取得而释之,以知优劣。射之言投射也。对策者,显问以政事经义,令各对之,而观其文辞定高下也。”^[3]³²⁷²所谓射策,就是设计若干问题,书于简册,参加考试的人随机取出几个问题回答,再据答卷确定甲乙等级。“这种皇帝下诏指定策试科目、地方长官举荐应试者、皇帝提出策问、举子对策回答然后区别评定等第的书面考试方式,从此以后一直被沿袭下去,成为中国古代一种重要的考试形式,在汉唐间策试秀才孝廉、唐宋时制科策试、明清时殿试对策中广泛使用,存在时间长达2000多年。”^[2]¹¹

第三,汉文帝创立的察举策试取士的方法,成为隋唐科举制度的先导。西汉时,孝悌廉吏等科目只察举不考试,到了东汉,几乎所有的科目都要策试,其分科考试的形式,已经和后世的科举很相似了,“科举”之名,亦由此而来。《后汉书·左雄传》载:“雄又上言:‘郡国孝廉,古之贡士,出则宰民,宣协风教。若其面墙,则无所施用。孔

子曰四十不惑,《礼》称强仕。请自今孝廉年不满四十,不得察举,皆先诣公府,诸生试家法,文吏课笺奏,副之端门,练其虚实,以观异能,以美风俗。有不承科令者,正其罪法。若有茂才异行,自可不拘年齿。’帝从之,于是班下郡国。”^[10]²⁰²⁰徐天麟在《东汉会要·选举上》“孝廉”条后说:“孝廉之举,始自西都。尝考元朔诏书云:‘深诏执事,兴廉举孝,今或至闾郡不荐一人,其与中二千石、礼官、博士议不举者罪。’有司奏议曰:‘不举孝不奉诏,当以不敬论;不察廉不胜任也,当免。’详观此文,则孝之与廉,当是各为一科,故萧望之、薛宣、黄霸、张敞等皆以察廉补长丞,独王吉、京房、师丹、孟喜皆以举孝廉为郎,刘辅举孝廉为襄贲令,至东都则合为一科矣。西都止从郡国奏举,未有试文之事,至东都则诸生试家法,文吏课笺奏,无异于后世科举之法矣。”他又在“至孝”条后说:“《荀爽传》:太常赵典举爽至孝,对策陈便宜。灵帝诏举有道之士,而谢弼、陈淳、公孙度俱对策除郎中。由是观之,汉世诸科皆有制策,有司因以定其科第之等也。”^[11]³⁹⁰⁻³⁹¹的确,汉代这种考试取士制度,在其考试目的、考试内容、操作方式、人才理念及社会功能上,都为后世的科举制度确立了基本规范,是隋唐科举制度的先导。

由汉文帝开创的策试取士制度,极大地改变了中国的政治制度和文化形态,魏晋南北朝时期虽然盛行门阀制度,但以策试取士的人才制度仍时有施行,直至隋朝将其制度化,形成影响中国千余年的科举制度。

参考文献:

- [1]王凯旋.中国科举制度史[M].上海:东方出版中心,2012.
- [2]刘海峰,李兵.中国科举史[M].沈阳:万卷出版公司,2004.
- [3]班固.汉书[M].北京:中华书局,1962.
- [4]陆贾.新语[M].北京:中华书局,1986.
- [5]严可均.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M].北京:中华书局,1958.
- [6]司马迁.史记[M].北京:中华书局,1982.
- [7]礼记正义[M].郑玄,注.孔颖达,正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
- [8]皮锡瑞.经学通论·三礼[M].北京:中华书局,1954.
- [9]常昭,孙明慧.北大汉简《妾稽》以夫妇喻君臣寓意新探[J].社会科学论坛,2022(3):51-65.
- [10]范晔.后汉书[M].北京:中华书局,1965.
- [11]徐天麟.东汉会要[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

(责任编辑:许金)